运输供应商公开招募评审实施细则

一、目的

为规范供应商招募评审流程，依据《中铁高铁电气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运输供应商管理办法》和《中铁高铁电气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运输供应商公开招募公告》特制订本细则。

二、范围

本细则适用于公司公开招募运输供应商的评审和评价。

三、引用文件

（一）《中铁高铁电气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运输供应商公开招募公告》。

（二）《中铁高铁电气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运输供应商管理办法》（高铁电气调〔2022〕84号）。

四、评审流程及实施细则

（一）评审成员及评审方法

1、成立评审组，评审组设5人，组长1人，专家4人。运输供应商管理领导小组指定组长，评审专家从股份公司或集团公司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评审方法:采取线下评审的方式，根据供应商递交的准入申请文件，从资质、规模、商业信誉、财务能力、供货业绩、服务能力以及招募公告的响应等信息对供应商进行初评。

（二）评审流程及实施细则

1、必须条件:

评定条件如下，评定表见附表1。

(1)资质要求：具有企业法人资格和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能够为公司产品运输提供所需服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具有合法、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及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具备ISO 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QMS）的运输商。

(2)注册资本：公路整车运输商注册资本金不得少于500万元；(3)财务要求：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财务状况良好，未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能够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4)管理要求：具备必要的经营场所和专业技术人员等履行合同的能力和履行合同的良好记录；具有完善的安全保证体系和良好的售后服务能力。

(5)运输保证能力：具备运输风险抵抗能力和运输质量保障能力，能够承担在运输过程中造成的一切货物损失，提供运输过程中货物质量保障方案和按期运达交货地点的运送组织方案。

(6)运输车辆：车辆必须符合国家、行业或企业的技术、安全和环境保护的标准。

(7)业绩要求：具有近两年公路整车运输业务良好业绩（提供运输合同和财务发票复印件，原件待查）。

(8)履约信用证明：运输企业具有良好的社会信誉，近期没有在其他项目货物运输中提供虚假材料或违规违纪处于被处罚阶段；近两年不曾在合同中严重违约或被逐；未被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信用中国失信黑名单。

(9)遵守国家和行业法律法规、中铁高铁电气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各项管理制度。

满足以上必须条件的供应商方可进入下一评审环节。

2、评分项目要求:

评分项目如下，评分表见附表2。

⑴公司简介:公司运输服务能力整体介绍。根据介绍情况评分。

⑵供应商承诺函:供应商对资质、服务、质量、合规性的承诺。根据承诺情况评分。

⑶申请单位基本情况表:供应商基本情况登记表。根据登记情况评分。

⑷法定代表人与被授权代表身份证明:根据情况评分。

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及注册资金):根据营业执照及注册资金情况评分。

⑹质量、环境、职业健康管理体系复印件:根据有无质量管理体系证书要求的不同情况分别评分。

⑺特许证书复印件:行业许可认证证书等，根据提供情况评分。

⑻基本账户开户银行的开户许可证:供应商在银行的基本开户情况，根据提供情况评分。

⑼资信证明复印件:供应商开户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根据提供情况评分。

⑽供应商近年财务状况表:供应商的基本财务状况:资产负债、销售收入、利润等情况。根据提供情况评分。

⑾最近3年年度审计报告复印件(如是公司成立不足2年，则提供成立以后的):近2年会计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根据提供情况评分。

⑿供应商自有车辆影印资料:根据介绍情况评分。

⒀供应商出资(或股东)信息表:根据提供情况评分。

⒁管理服务信息:(包括组织机构、售后服务、运输服务等):根据提供情况评分。

⒂近2年运输业绩资料和用户评价、运行证明(提供合同和发票复印件):根据提供情况评分。

⒃公司取得的荣誉:根据提供情况评分。

(三)评分标准及发布方式

1、准入申请文件评分≥70分的供应商方评定为合格。准入申请文件评分<70分的供应商评定为不合格。

2、初步评价评审合格的供应商名册报公司运输供应商管理领导小组审批。经批准后纳入公司“合格运输供应商名录”，同时纳入公司“汽车零部件产品合格供应商名录”，并对候补名单进行公示。

3、合格运输供应商的最终发布:经审批通过，合格运输供应商名录在公司办公平台上和公司官网同步发布。

附表1：运输供应商资质评定表

附表2：运输供应商招募评分表

附表1：

运输供应商资质评定表

供应商名称： 运输类型：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条件 | 条件要求 | 是否满足 |
| 条件一 | 营业范围 |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
2. 具有合法、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3. 必须具备有效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  |
| 条件二 | 注册资本 | 1. 整车运输商注册资本金不得少于500万元；
2. 零担运输商注册资本金不得少于200万元；
3. 快件快寄运输商注册资本金不得少于100万元。
 |  |
| 条件三 | 财务要求 | 1.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财务状况良好，未处于被责令停业；
2. 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3. 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  |
| 条件四 | 履约信用证明 | 1. 运输企业具有良好的社会信誉，近期没有在其他项目货物运输中提供虚假材料或违规违纪处于被处罚阶段；
2. 近两年不曾在合同中严重违约或被逐；
3. 未被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信用中国失信黑名单。
 |  |

评价人：

附表2：运输供应商招募评分表

